鹤壁市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面向全市

部分单位公开选拔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表填写说明

一、“姓名”栏中填写户籍登记所用的姓名。少数民族干部的姓名用字要固定，不能用同音字代替。

二、“出生年月”栏中填写出生年月和年龄。

三、“籍贯”栏中填写祖籍所在地。

四、“民族”栏中填写民族的全称（如汉族、回族、朝鲜族、维吾尔族等），不能简称“汉” “回” “鲜” “维”等。

五、“出生地”栏中填写干部本人出生的地方。

“籍贯”和“出生地”按现在的行政区划填写，要填写省、市或县的名称，如“河南××”。直辖市直接填写市名，如“北京” “上海”等。

六、“政治面貌”栏，填写加入党派名称及入党时间。

“出生年月” “入党时间” “参加工作时间”填写时，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85.01”。

七、“健康状况”根据本人的具体情况填写“健康” “一般”或“较差”；有严重疾病、慢性疾病或身体伤残的，要如实简要填写。

八、“工作单位及职务”栏中填写干部编制关系所在单位、职务，“单位性质”写全额事业、差额事业、行政。

九、“照片”栏中要求插入近期免冠小2寸蓝底照片。

十、“学历” “学位”栏按《全国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工作专用干部任免审批表》中有关学历学位的规范要求填写。

十一、“简历”从参加工作时填起，大、中专院校学习毕业后参加工作的，从大、中专院校学习时填起。简历的起止时间填到月（年份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用2位数字表示），前后要衔接，不得空断（因病休学、休养、待分配等都要如实填写）。例：1998.07——2002.06 \*\*大学\*\*专业学生。

十二、“奖惩情况”栏，填写受县级及以上的奖励和记功；受处分的，要填写何年何月因何问题经何单位批准受何种处分，何年何月经何单位批准撤销何种处分。没有受过奖励和处分的，填“无”。

十三、“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”栏，应包括配偶、子女、父母、岳父母（公婆）、姓名、出生年月、政治面貌、工作单位及职务等信息，信息填写要准确，称谓写法要规范（配偶为妻子、丈夫，子女为儿子、女儿，多子女为长子、次子、三子、长女、次女、三女等，父母为父亲、母亲）。